

滕州市民政局文件

滕民发〔2021〕9号

关于申请批复《滕州市养老服务设施 专项规划（2019-2035）》的请示

市政府：

为推动我市养老事业快速发展，提高我市养老服务水平，优化养老设施布局，满足群众需求。根据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我局委托广州新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编制了《滕州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（2019-2035）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《滕州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（2019-2035）》规划建立“9064”养老体系，即90%的老年人居家养老，6%的老年人由社区提供日托式照料等服务，4%的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。

目前，《滕州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（2019-2035）》规划成果已经专家审查组评审通过，并进行了公示，公示期间无异议。经市自然资源局审查，认为指导思想明确，符合实际和发展需要，同意专项规划。现提请市政府审批。

当否，请批示。

2021年3月1日

